

## 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暨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辞职的情况

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非职工代表监事曾连凤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曾连凤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辞职后其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曾连凤女士原定任期届满日为 2025 年 12 月 8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未持有公司股份。辞职后，其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有关上市公司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要求。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曾连凤女士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在新补选的监事就任前，曾连凤女士仍将严格依照相关规定履行监事职责。

曾连凤女士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对曾连凤女士在任职期间的工作及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补选陈志祥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24日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陈志祥先生简历

陈志祥，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奥尼电子仓库主管、采购工程师，2020年9月至今任奥尼电子财务部出纳。

截至目前，陈志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3.2.4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